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全面推进“八五”普法实施的关键一年，全市法院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大历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第九次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会议，紧紧围绕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这条主线，按照《2022年银川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要求，结合人民法院审判执行职能，扎实开展法治宣传和依法治理各项工作，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实施意见的落实，进一步建立健全人民法院法治宣传教育机制，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创新发展，着力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为加快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开展重点内容普法宣传

1. 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首要任务。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院党组理论中心组、机关各党支部党员学习内容，通过专题学习、专门研讨等形式，深入开展学习活动。制定学习培训计划，创新方式方法，通过举办培训班、研讨班，依托“学习强国”、法宣在线、宁夏干部教育培训

网络学院、法官讲坛等平台，组织开展多形式、分层次的学习培训。两级法院班子成员、法院领导干部当好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带头人，带头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忠实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转化为推进人民法院各项工作的生动实践。

2. 深入学习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宣传教育，阐释好“中国之治”的制度基础，阐释好新时代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内涵和意义。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组织新入额法官、新提拔干部开展宪法宣誓活动，履行宪法使命，推动宪法实施。组织开展面向社会的宪法学习宣传活动，认真做好纪念现行宪法公布实施四十周年系列活动，推动“12.4”国家宪法宣传日和宪法宣传周系列集中宣传活动制度化，弘扬宪法精神，增强公民宪法意识，维护宪法权威，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氛围。

3. 结合民事审判和执行工作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开展以“美好生活 民法典相伴”为主题的宣传活动，选取典型案例，通过以案释法宣传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阐释民法典关于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便利交易流转、维护人格尊严、促进家庭和谐、追究侵权责任等基本要求，让民法典融入群众日常生活，融入基层治理、融入法治实践。发挥好“两微一网”新媒体作用，推动民法典宣传制度化、长效化。坚持开展“法律八进”“法官六进”等活动。通过庭审公开、在线直播、发布典型案例等方式，做好民法典宣传普及工作。

4. 深入开展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将党内法规学习宣传融入党史学习教育、廉政教育和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党建活动中，推动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二、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重点领域的法治宣传活动

5. 围绕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建设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紧扣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建设奋斗目标，积极开展“银川市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主题宣传实践月”主题普法宣传。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乡村振兴等领域的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加强对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开展打击非法集资和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养老诈骗犯罪等宣传教育活动。结合维护民营企业司法权益工作“送法进企业”，增强企业守法诚信经营意识。开展行政诉讼法、行政处罚法等的学习宣传，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开展知识产权等与维护市场经济秩序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推动银川经济和社会发展。

6. 围绕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反电信诈骗”专项法治宣传。大力宣传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安全生产、乡村振兴、环境保护、扶贫救助、禁毒、双拥等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把环境保护作为宣传重点，会同公安、行政执法、生态

环境、自然资源等部门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增强全市公民环保意识，为建设美丽新银川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7. 围绕公民法治素养提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把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和推进基层依法治理有机结合，加强教育引导、推动实践养成、完善制度保障。持续开展“文明银川 德法相伴”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完善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制度体系，提高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运用能力。加强地方性法规的学习宣传，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增强人民群众遵法守法自觉性，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

三、结合人民法院工作职能，开展主题宣传教育

8. 深化“走近法院、走进法庭”法院开放日活动。坚持每月一期确定不同主题的法院开放日活动，邀请社会各界群众来院参观法院建设、旁听庭审、与法官交流互动，以案释法，弘扬法治精神，推进依法治市。

9. 坚持开展“法律八进”“法官六进”等活动。在法律进机关、进社区，进乡村、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进社会组织、进宗教场所的“法律八进”活动中，通过“3·15”“6·26”“11·9”“12·4”等节日或节点，开展面向社会各界的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消费者权益保护、国家安全、消防安全知识、宪法知识等法律法规宣传，为促进全民法治宣传教育普及率提升贡献法院和法官力量。

10. 强化对青少年的法治宣传教育。组织法官选取典型案例开展法官进校园、法律进课堂活动，发挥好法制副校长作用。开展专门面向学生群体的“法院开放日”活动，运用典型案例以案释

法、主题讲座等形式和载体，向青少年学生宣传法律，教育引导青少年从小养成尊法守法习惯。

11. 坚持智慧普法，增强法治宣传教育效果。利用银川法院网、银川法院微博和微信公众号“两微一网”等线上线下平台多维度法宣阵地开展普法宣传。不断丰富法治宣传教育的内容、形式、方式和载体，增强法治宣传教育效果。切实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要求，开展庭后、判后答疑和以案释法，通过个案处理向社会普法，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坚持普法工作与司法公开相结合，健全以庭审直播、裁判文书上网为主要载体的司法公开体系，在审判执行的各个环节向公众普法，让法治“看得见”，让群众有普法的“获得感”。

四、履行审判职能，促进市域治理，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12. 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推进平安银川法治银川建设。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及其保护伞的严打高压态势，切实巩固和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加大对各类严重暴力犯罪，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电信网络犯罪等刑事犯罪打击力度，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发挥司法建议功能，参与行业乱象整治，推进长效常治机制建设。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分析报告制度，及时向党委政府及有关单位提出意见建议，把各类风险消灭在萌芽状态。

13. 积极推动民事纠纷多元化解，促进社会和谐。妥善审理涉金融案件，维护金融安全。加强涉民生案件审判工作，妥善化

解劳动、就业、教育、扶贫等领域发生的各类纠纷，高度重视婚姻家庭、土地流转、医疗纠纷等多发性、易激化案件审理工作，努力提升案件调解率。加强矛盾排查，开展诉源治理，强化联动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切实方便人民群众解决纠纷。

14. 发挥行政审判职能，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公正、高效审理行政机关在履行市场监管职责和“放管服”改革过程中产生的各类行政案件，既有效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又依法支持行政机关严格执法。发挥调解作用，促进行政争议妥善化解。通过行政审判白皮书、司法建议等方式，加强司法与行政的互动衔接。采取更加有效措施提升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巩固府院联席会议制度，为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提供司法支持。

15. 继续攻坚切实解决执行难。全面落实银川市《关于加强综合治理从源头切实解决执行难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大格局和执行联动机制，全力提升执行核心指标，巩固深化“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健全网络执行查控系统和询价评估系统，加强并完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共享及信用惩戒体系建设，综合运用查封、冻结、限制高消费、公开曝光和罚款、拘留等执行措施，加大对拒不执行生效判决、裁定等行为惩治力度，维护司法公信，回应人民群众期盼。

16. 结合审判执行工作特点开展庭后判后答疑释法活动。民事审判庭在案件调解和审理中，重点宣传婚姻家庭、民间借贷、房

屋买卖、侵权责任法等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刑事审判庭在开庭、宣判时宣传刑法、刑事诉讼法及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涉众型集资和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诈骗类犯罪危害，增强群众防范意识。立案庭向诉讼当事人宣传立案登记制、诉讼风险、举证责任、财产保全、司法便民利民服务措施等。执行庭通过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执行专项活动宣传等以案释法，推动建立社会诚信体系建设。

17. 健全完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责任制。建立以案释法常态化工作机制和法治宣传教育案例库制度，定期发布典型案例，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严格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关于普法依法治理各项部署要求，将法治宣传教育和市域社会治理工作作为年度本院各部门和个人业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并以考核结果作为组织参加“法治人物”“法治新闻”和“八五”普法先进集体、各类先进个人评选活动推荐的重要依据。总结推广普法经验，及时通报依法治理情况，推进平安银川法治银川建设，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附：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谁执法谁普法”四个清单

附件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谁执法谁普法”四个清单

序号	项目	内容清单	措施清单	标准清单	责任清单	
					普法责任主体	普法对象
1	习近平法治思想	习近平法治思想	1.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机关各党支部党员学习内容。通过专题会议、专门研讨等方式，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活动。 2. 制定学习培训计划，创新方式方法，通过举办培训班、学习班、研讨班，运用“学习强国”、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等平台，组织开展多形式、分层次的学习培训。 3. 通过开展“法官讲坛”、“贺兰雪”青年理论学习读书会等活动，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往心里走、往深里走、往实里走。	1. 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普法工作全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 2. 每年组织党员干部至少一次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研讨培训。 3. 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重大意义，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明确工作要求，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在学思悟贯通、知行合一上见实效。 4. 通过广泛的学习宣传阐释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政治处 （机关党委）、 各党支部 牵头，中院各部门配合	中院 全体 干警、 社会公众

2	宪法	《宪法》及《国旗法》《国歌法》《国徽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结合“12·4”国家宪法日，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广泛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 2. 组织新入额法官、新提拔干部开展宪法宣誓活动。 3. 加强《国旗法》《国歌法》《国徽法》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加强日常管理，带头规范升挂国旗、奏唱国歌和悬挂国徽等行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动司法人员带头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提升党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 2.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推动宪法精神进基层，使宪法走入日常生活，走进人民群众心中。 	政治处（机关党委）牵头，中院各部门配合	中院全体干警、社会公众
3	民法典	《民法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深入农村、社区面向基层群众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 2. 发挥好“两微一网”等新媒体作用，推动民法典宣传教育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 3. 积极开展“法律八进”“法官六进”等活动，通过民法典知识宣讲、召开座谈会、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方式，广泛开展民法典知识宣传。 4. 通过庭审公开、在线直播、裁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动全市两级法院学习宣传民法典，推动领导干部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提高运用民法典维护人民群众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2. 提高群众的法律认知水平，增强理性维权的意识，教育引导人民群众知法守法，提升社会公众对人民法院审判和执行活动的认同和信任。 	各民事审判庭牵头，立案庭、审判庭、审监庭、执行局、简案团队配合	中院全体干警、社会公众

			文书释法说理、发布典型案例等方式，做好民法典宣传普及工作，提高民法典在群众生活中的参与度和影响力。			
4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p>《刑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公务员法》《保守国家秘密法》《国家安全法》《反分裂国家法》《反有组织犯罪法》《安全生产法》《禁毒法》《民族区域自治法》《国家赔偿法》《监察法》</p>	<p>1. 落实党组书记、院长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带头讲法治课，做学法表率，全面实行领导干部年终述法制度。</p> <p>2. 中院机关党委、各党支部每月开展一次与部门职能相关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等内容的学习。</p> <p>3. 在“4·15”国家安全日、“6·5”世界环境日、“6·26”国际禁毒日、安全生产月、保密宣传月、民族团结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学习宣传。</p> <p>4. 把法治教育纳入干警教育培训总体规划，健全完善干警学法用法培训机制，加强对干警学法用法培训考核。</p> <p>5. 利用“法院开放日”、“对口帮扶”等活动，开展普法宣传，展示法院</p>	<p>1. 党组书记、院长在年终述职述廉的同时进行述法，带头上法治课每年不少于2次。</p> <p>2. 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警日常学法制度健全，有学习计划，有明确学习任务，并保证学习时间和效果。</p> <p>3. 积极利用法律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载体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每年不少于1次。</p> <p>4. 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全体干部网上学法用法考试，参学率、通过率达98%以上。</p> <p>5. 积极协调两级法院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参加现场和网上旁听庭审制度，每年至少开展3次。</p> <p>6. 根据高院安排，每年至少开展1次“法院开放日”活动。</p>	<p>政治处（机关党委）、研究室、刑一庭、刑二庭牵头，中院各部门配合</p>	<p>中院全体干警、社会公众</p>

		<p>《劳动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环境保护法》《食品安全法等》等法律法规</p>	<p>公正司法、司法为民良好形象。</p> <p>6. 大力开展法治文化建设，运用各类媒体、平台、普法宣传阵地普及法律知识，传播法治信仰。</p> <p>7. 将普法宣传工作纳入效能考核，作为评先评优、选拔任用干部重要依据。</p>	<p>7.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成效显著，法治文化氛围浓厚。</p>		
5	党内法规	<p>《党章》《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重</p>	<p>1. 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把重要党内法规列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p> <p>2. 把学习党内法规作为党支部“三会一课”内容，列入每月“一法一条例”的学习。</p> <p>3. 持续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周”“以案释法”等警示教育宣传活动，发挥正面典型倡导和反面案例警示作用。</p>	<p>1. 建立党内法规学习宣传责任制，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协调。</p> <p>2. 把党内法规学习与普法宣传相结合，组织开展互动性强的主题宣传活动。</p> <p>3. 教育广大党员干警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尊崇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p> <p>4. 注重用身边事例、现身说法，切实增强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感染力和实效性。</p>	<p>政治处（机关党委）、督察室牵头，中院各部门配合</p>	<p>中院全体党员干警</p>

		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党内法规。				
6		《保密法》《档案法》《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宁夏档案条例》	1. 举办有关法治讲座、培训班。 2. 结合“法律八进”活动，组织开展以案释法活动。 3. 把学习相关法律作为党支部“三会一课”内容。	1. 将普法工作纳入本单位工作全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 2. 积极利用法律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载体，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每年不少于1次。 3. 学法、普法活动有记录、有资料。	办公室、司法技术室牵头，中院各部门配合	中院全体干警
7	与综合业	《信访工作条例》《人民调解法》《人民调解委员会组织条例》	1. 举办、参加有关法治讲座、培训班。 2. 结合工作实际向干警、群众适时进行相关法律宣传。	1. 将普法工作纳入本单位工作全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 2. 积极利用法律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载体，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立案庭	立案庭全体干警、社会公众

8	务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	<p>《会计法》《审计法》《票据法》《预算法》《政府采购法》《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审计监督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监督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预算审查监督条例》</p>	<p>1. 举办、参加有关法治讲座、培训班。 2. 结合工作实际向干警、群众适时进行相关法律宣传。</p>	<p>1. 将普法工作纳入本单位工作全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 2. 积极利用法律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载体，开展法治宣传活动</p>	行装处	中院全体干警
9		<p>《人民警察法》、《枪支管理法》《突发事件应对法》《人民警察使用警械和武器条例》《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p>	<p>1. 举办、参加有关法治讲座、培训班。 2. 结合工作实际向干警、群众适时进行相关法律宣传。</p>	<p>1. 将普法工作纳入本单位工作全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 2. 积极利用法律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载体，开展法治宣传活动</p>	法警支队	法警支队全体干警、社会公众

